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18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适时出售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全部股票（8,294,249 股），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18 年度江苏银行股票出售价格的授权条件，将原出售价格以不低于 7 元/股改为不低于 6 元/股，上述决议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公司实际情况办理相关股票出售事宜。

一、交易概述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持有的江苏银行股票共计 6,894,249 股，扣除相关佣金、税费后金额 4,424.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标的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减持前持股比例	减持数量(股)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比例
江苏银行	8,294,249	0.07%	6,894,249	集中竞价交易	6.43	1,400,000	0.01%

江苏银行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出售股票的目的影响

上述交易完成后，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次出售江苏银行股票扣除成本可获得的税前投资收益约 4,038.42 万元，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

据应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上述出售股票资产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增加投资收益，更好得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三、风险提示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仍持有江苏银行 140 万股，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出售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